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議員大會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3 年 3 月 13 日（四）下午 6 時 30 分

二、會議地點：Google Meet 線上會議室

三、會議主席：楊副議長孟沅

紀錄：孫熙甫

四、出席議員：不分區余議員宥德、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蔡議員承曄、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珏）、化學系馬議員御庭

五、列席人員：鄭秘書長弘易、議事組林組員泓明、議事組孫組員熙甫、主計室王主任薇晴、蔣會長光宗、呂副會長宗墾、行政中心盧秘書長鈺霖、行政中心財務部簡部長邦宇、學生法院蔡院長承頤

六、主席致詞：（略）

七、動議紀錄：

（一）案由：江浚瑀議員提修正動議，提請討論。

說明：修正設備費項下之 101 辦公室佈建費用，由 20,000 元調整為 16,000 元。

擬辦：動議通過，修正討論事項（九）如說明所述。

決議：一、附議人數 2 人。

二、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5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珏）、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1 票：由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投出。

三、通過。

（二）案由：余宥德議員提修正動議，提請討論。

說明：修正設備費，由 51,000 元調整為 39,000 元。

擬辦：動議通過，修正討論事項（十）如說明所述。

決議：一、附議人數 2 人。

二、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6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蔡議員承曄、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1 票：由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投出。
3. 廢票 0 票。

三、通過。

（三）案由：余宥德議員提修正動議，提請討論。

說明：修正三會總表內容，扣減學生會 4,000 元、扣減學生議會 12,000 元、補列學生法院法定餘額 3%、補列學生議會前期餘額 38,309 元、補列學生法院前期餘額 9,119 元。

擬辦：動議通過，修正討論事項（十二）如說明所述。

決議：一、附議人數 1 人。

二、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6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蔡議員承曄、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1 票：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

三、通過。

八、報告事項：

（一）案由：秘書處提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議員大會會議紀錄及重要決議（定）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說明：第三次議員大會業於 113 年 12 月 24 日召開，相關決議事項詳如會議紀錄。

附件：一、113 年 12 月 24 日第三次議員大會會議紀錄。
二、第三次議員大會重要決議（定）各單位辦理情形一覽表。
三、歷次議員大會重要決議(定)會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一覽表。

決定：備查。

（二）案由：秘書處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秘書處處務規程」，報請公鑒。

說明：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處務會議業於 114 年 1 月 19 日召開，經會議通過「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秘書處處務規程」之修正草案，相關決議詳見附件。

附件：1140217 簽。

決定：備查。

（三）案由：行政中心提「人文部人事異動」，報請公鑒。

說明：一、蔣仙亭人文部部長因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間不具本會會員資格（即在學學籍）且因未進行工作交接即不行使職權，依組織章程規定予以免職。

二、孫熙甫本職秘書處部員，升調人文部部長。現為人文部部長兼辦秘書處部員。

決定：備查。

九、討論事項：

（一）案由：行政中心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會於 114 年 2 月 8 日公告本會權益部更名為「學權部」，為確保《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組織自治條例》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組織章程》第二十一條條文一致，特此提交本自治條例之修正草案，請貴會審查。

擬辦：討論通過，請會長公告並施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組織自治條例」中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決算案」交付學生議會存查並公告。

附件：一、彰學統 1144022201 號。

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草案）。

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對照表。

四、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組織自治條例（原文）。

五、114 年 2 月 25 日法制委員會第一次常設會議紀錄。

決議：一、「第十條」表決：

1. 同意票 6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二、「第三十一條」表決：

1. 同意票 6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三、通過。

（二）案由：秘書處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互選議長副議長暨各委員會召集委員自治辦法」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此自治辦法依《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組織自治條例第》三條與第十四條規定，需另立法規範學生議會內部選舉流程。

二、此自治辦法已於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議員大會討論通過。

三、因《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四條略以：「…前項自治規則應冠以學生會之名稱…」，法規名稱有違法之虞，故提請修正該自治辦法之標題。

擬辦：討論通過，請議長或副議長代為公告並施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互選議長副議長暨各委員會召集委員自治辦法」。

附件：一、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互選議長副議長暨各委員會召集委員自治辦法（修正草案）。
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互選議長副議長暨各委員會召集委員自治辦法修正對照表。
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法規標準自治條例。

決議：一、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6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珏）、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二、通過。

（三）案由：行政中心財務部提「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決算案」修正，提請審議。

說明：行政中心就「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決算案」進行報告。

擬辦：審議通過，將修正後「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決算案」交付學生議會存查並公告。

附件：一、113 第一期間決算表（學生會）。
二、113 第一期間決算表（業務費）。
三、113 第一期間決算表（活動費）。
四、113 第一期間決算表（設備費）。
五、114 年 3 月 4 日財務委員會第一次常設會議紀錄。

決議：一、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6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二、通過。

（四）案由：行政中心財務部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三會總決算案」修正，提請審議。

說明：行政中心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三會總決算案」進行報告。

擬辦：審議通過，將修正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三會總決算案」交付學生議會存查並公告。

附件：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三會總決算表（三會）。

決議：一、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6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二、通過。

（五）案由：行政中心財務部提「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決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行政中心就「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決算案」進行報告。

擬辦：審議通過，將「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決算案」交付學生議會存查並公告。

附件：一、113 寒假期間行政中心總決算表。

二、113 寒假期間行政中心決算表（業務費）。

三、113 寒假期間行政中心決算表（設備費）

四、113 寒假期間行政中心決算表（補助金）。

決議：一、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6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珏）、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二、通過。

（六）案由：秘書處提「學生議會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決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秘書處就「學生議會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決算案」進行報告。

擬辦：審議通過，將「學生議會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決算案」交付學生議會存查並公告。

附件：113 學生議會寒假期間總決算。

決議：一、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5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珏）、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二、通過。

（七）案由：學生法院提「學生法院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決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本院於 114 年 2 月 24 召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決算表一份，請貴會審查。

擬辦：審議通過，將「學生法院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決算案」交付學生議會存查並公告。

附件：彰學法字第 11400000030 號。

決議：一、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6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二、通過。

（八）案由：行政中心財務部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三會總決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行政中心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三會總決算案」進行報告。

擬辦：審議通過，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三會總決算案」交付學生議會存查並公告。

附件：113 學年度寒假期間三會總決算表（三會）。

決議：一、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5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二、通過。

(九) 案由：行政中心財務部提「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預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行政中心就「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預算案」進行報告。

擬辦：審議通過，將「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預算案」交付行政中心執行並公告。

附件：一、113 第二期間行政中心總預算表。
二、113 第二期間行政中心預算表（業務費）。
三、113 第二期間行政中心預算表（活動費）。
四、113 第二期間行政中心預算表（設備費）。
五、113 第二期間行政中心預算表（補助金）。

決議：一、余宥德議員：

詢問關於權益週學生攤位是否具備驗明學生身分之機制。

行政中心盧鈺霖秘書長回應：

將以登記學號之方式驗明學生身分。

二、楊孟沅副議長：

詢問關於設備費之 101 辦公室佈建所列沙發是否具有急迫性，405 辦公室是否可替代為休息室之用。

余宥德議員：

詢問是否有價格較低之沙發及是否可供學生使用。

蔣光宗會長回應：

因本會常辦理講座及其他活動，101 辦公室作為本會門面及正式接待場所，需接待外賓及講師休憩之用，日間亦可供學生及同仁使用，而 405 辦公室位於 4 樓，辦理活動規劃動線較為不便，爰 101 辦公室有設置沙發之必要，並已擇較低價者購置。

三、請參閱動議紀錄（一）。

四、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5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珏）、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1 票：由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投出。

五、通過。

(十) 案由：秘書處提「學生議會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預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秘書處就「學生議會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預算案」進行報告。

擬辦：審議通過，將「學生議會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預算案」交付學生議會執行並公告。

附件：113 第二期間學生議會總預算表。

決議：一、楊孟沅副議長：

詢問關於設備費購置椅子 30 張是否過多。

余宥德議員：

建議將設備費扣減 12,000 元。

二、請參閱動議紀錄（二）。

三、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6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蔡議員承曄、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四、通過。

(十一) 案由：學生法院提「學生法院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預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本院於 114 年 1 月 20 召開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預算表一份，並附上校外研習計畫書，請貴會審查。

擬辦：審議通過，將「學生法院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預算案」交付學生法院執行並公告。

附件：彰學法字第 11400000010 號。

決議：一、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5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蔡議員承曄、美術學系陳議員

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1 票：由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投出。

3. 廢票 1 票：由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投出。

二、通過。

（十二）案由：行政中心財務部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三會總預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行政中心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三會總預算案」進行報告。

擬辦：審議通過，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二期間三會總預算案」交付行政中心執行並公告。

附件：113 第二期間三會總預算表（三會）。

決議：一、請參閱動議紀錄（三）。

二、投票表決：

1. 同意票 7 票：由不分區余議員宥德、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蔡議員承曄、資訊工程學系馬議員資閔、會計學系江議員浚瑀、美術學系陳議員心研、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黃代理議員仔婕（代理黃議員瑋珪）、化學系馬議員御庭投出。

2. 不同意票 0 票。

3. 廢票 0 票。

三、通過。

十一、意見交流：（無）

十二、散會：下午 8 時 43 分。